

四川省生态环境厅

关于瀑布沟 500kV 升压站主变扩建工程 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

川环审批〔2024〕18号

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建设分公司：

你单位报送的《瀑布沟 500kV 升压站主变扩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》（以下简称报告书）收悉。经研究，批复如下。

一、该工程位于四川省雅安市汉源县乌斯河镇苏古村社区，主要建设内容包括：

1. 瀑布沟新能源 500kV 汇集变扩建工程：在原瀑布沟 110kV 施工变电站场地内扩建 500kV 汇集变工程，主变户外布置，新建 1 台(3×267)MVA 主变压器、1 组 60Mvar 低压电容器、500kV 出线间隔 1 回（至瀑布沟水电站 500kV 升压站）、220kV 出线 4 回（1 回至甘洛，1 回至竹子坪，2 回备用）；拆除 110kV 施工变电站 2 台 10MVA 主变压器，新建 1 台 10MVA 主变压器、110kV 出线 2 回（国瀑线 1 回、瀑深线 1 回）。

2. 瀑布沟水电站 500kV 升压站间隔改造工程：对升压站备用间隔改造，新增线路保护装置。

3. 瀑布沟汇集变～升压站 500kV 线路工程：新建线路全长

0.5km，双回塔单边挂线，垂直排列，分裂间距 450mm，设计输送电流 1600A，新建铁塔 3 基。

4. 110kV 国瀑线改接线路工程：拆除原国瀑线 110kV 线路长 50m，新建国瀑线终端塔至瀑布沟 110kV 施工变电站线路，全长 50m，单回路架空架设，三角排列，设计输送电流 460A，无新建铁塔。

5. 110kV 瀑深线改接线路工程：拆除原瀑深线 1#终端塔及 2#塔至瀑布沟 110kV 施工变电站导地线，新建 2#塔至瀑布沟 110kV 施工变电站线路，全长 0.35km，单回电缆敷设，设计输送电流 460A。

工程总投资 20591 万元，其中环保投资 130.5 万元，占总投资的 0.63%。

本工程已开工建设，雅安市生态环境局进行了调查处理，于 2024 年 2 月出具了不予行政处罚决定书（雅环不予罚〔2024〕1 号）。本工程属《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（2024 年本）》中鼓励类，符合国家产业政策。工程变电站建设内容均在原有变电站征地范围内实施，不新增占地；输电线路路径方案经汉源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汉源县交通运输局确认同意。项目符合雅安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。

该工程严格按照报告书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、规模、地点、建设内容和采取的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建设和运行，对生态环境的不利影响能够得到缓解和控制。因此，我厅原则同意报告书结论。你单位应全面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各项生态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和

本批复要求。

二、项目建设及运行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。

（一）严格按照《110kV-750kV 架空输电线路设计规范》及报告书等相关要求进行建设，确保工程周围环境敏感区域工频电场强度、工频磁感应强度符合《电磁环境控制限值》（GB8702-2014）相关限值要求。

（二）本项目主体工程已基本建成，施工期结束后须结合区域自然条件，及时进行施工迹地生态恢复，并加强生态恢复过程中的管理和维护，保证植被恢复的成活率；植被恢复应采用当地适生物种，确保生物安全。加强施工废弃物收集、转运过程的管理，避免二次污染。

（三）严格按照报告书要求合理选择导线截面积和相导线结构，降低线路的电晕噪声，确保工程沿线区域噪声满足《声环境质量标准》（GB3096-2008）中相应功能区要求，防止噪声扰民。

（四）建设单位应制定和落实环境监测计划，并按计划开展电磁环境及声环境监测，根据监测结果，及时优化调整方案 and 环境保护措施，确保电磁环境及噪声影响满足相关标准要求。

（五）在工程建设及运行管理中，应建立畅通的公众参与平台，以适当、稳妥、有效的方式，切实做好宣传、解释工作，消除公众的疑虑和担心，及时解决公众担忧的环境问题，回应公众合理的环境诉求。定期发布环境信息，并主动接受社会监督。应避免因相关工作不到位、相关措施不落实，导致环境纠纷和社会稳定问题。

三、项目竣工后，应当按照规定的程序和标准，组织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，编制验收报告，公开相关信息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，若工程的性质、规模、地点或者防治污染、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，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。

雅安市生态环境局、雅安市汉源生态环境局要切实履行属地监管职责，按照《关于进一步完善建设项目环境保护“三同时”及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监管工作机制的意见》（环执法〔2021〕70号）要求，加强对该项目环境保护“三同时”及自主验收监管。

你单位应在收到本批复 15 个工作日内将批复后的报告书送雅安市生态环境局、雅安市汉源生态环境局备案，并按规定接受各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。

四川省生态环境厅

2024 年 3 月 11 日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雅安市生态环境局、雅安市汉源生态环境局，四川省环境工程评估中心，四川省辐射环境管理监测中心站，河南省海容环保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。